

彰化縣海埔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議紀錄

彰化縣海埔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會議名稱	第 2 次 課程發展委員會議							
時間	110 年 1 月 11 日 8 時 04 分				地點	辦公室		
出席者	校長	褚瑞雲	教學組長	何玲	五年級代表	李坤合	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代表	洪錦偉
	教務主任	李世學	一年級代表	楊麗雅	六年級代表	柯運翔	藝術與人文領域代表	阮淑慧
	學務主任	柯運翔	二年級代表	張嘉茹	語文領域代表	林育名	健康與體育領域代表	蔡百佳
	總務主任	陳建仲	三年級代表	詹美慧	數學領域代表	林于瑋	綜合活動領域代表	賴慧如
	輔導主任	曾美玲	四年級代表	蔡添御	社會領域代表	謝裕容	學生家長委員會代表	黃宇暄
	(研發) 組長	李世學	(特教) 代表	林錦慧	(教師會) 代表	謝裕容		
列席	學者專家社區/部落人士 產業界人士或學生				記錄	李世學		
主席	校長							
<p>注意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之組成及運作方式由學校校務會議決定之，其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成員應包括學校行政人員、年級及領域/群科/學程/科目(含特殊需求領域課程)之教師、教師組織代表及學生家長委員會代表，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應再納入專家學者代表，各級學校並得視學校發展需要聘請校外專家學者、社區/部落人士、產業界人士或學生。 2.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應掌握學校教育願景，發展學校本位課程，並負責審議學校課程計畫、審查全年級或全校且全學期使用之自編教材及進行課程評鑑等。 3. 學校課程計畫為學校本位課程規劃之具體成果，應由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通過，始得陳報各該主管機關。 								

◆ 討論題綱：

1. 教學反思與社群專業對話。

決議：請教務處規劃相關活動促進教學反思與社群專業話。

2. 本學期課程與教學評鑑、學習評鑑。

決議：請教務處規劃並請大家配合相關工作。

3. 下學期作文篇數之規劃。

決議：作文篇數 4 篇，請教務處規劃至課程計畫中。

4. 下學期教科書選用審核。

決議：下學年一三五年級選用新教科書版本；二四六年級沿用前一學年教科書版本。

決議附件如下所示：

彰化縣 海埔 國小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師進修研習計畫(第 1 次) P1

編號	研習名稱	講師	日期及時間	研習地點	*研習進修 範疇、階層與課程細項	實施方式 (類別)	課程內容綱要	預期效益 及 評鑑方式	預計申請時數
1	AED 急救研習	劉芳婷	3月3日 13:30-15:30	校史室	5-1 課程、教學及評量 第一階基礎：瞭解、熟悉 11-1 講授	一	11-1 講授 (一)教師急救知識 (二)融入課程教學	(一)加強急救知識 (二)提高使用技能	2
2	109 下教師反毒 知能研習	許鈺如	3月17日 13:30-15:30	校史室	5-1 課程、教學及評量 第一階基礎：瞭解、熟悉 11-1 講授	一	11-1 講授 (一)教師反毒知能 (二)融入課程教學	(一)加強反毒知能 (二)提高教學能力 與技巧	2
3	109 下十二年國 教素養導向研習	李世榮	4月14日 13:00-15:00	校史室	5-1 課程、教學及評量 第一階基礎：瞭解、熟悉 11-1 講授	一	11-1 講授 (一)教師課綱知能 (二)融入課程教學	(一)加強課綱知能 (二)提高教學能力	2
4	109 下性平教育 研習	許鈺如	4月28日 13:00-17:00	校史室	5-1 課程、教學及評量 第一階基礎：瞭解、熟悉 11-1 講授	一	11-1 講授 (一)教師授課知能 (二)提升課程教學	(一)加強授課知能 (二)提高教學能力	4

承辦人：  教務主任：  校長： 

彰化縣 海埔 國小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師進修研習計畫(第 1 次) P2

編號	研習名稱	講師	日期及時間	研習地點	*研習進修 範疇、階層與課程細項	實施方式 (類別)	課程內容綱要	預期效益 及 評鑑方式	預計申請時數
5	109 下環境教育 研習-極端氣候	薛百佑	5月12日 13:00-17:00	校史室	5-1 課程、教學及評量 第一階基礎：瞭解、熟悉 11-1 講授	一	11-1 講授 (一)環境教育重要性 (二)結合學校的課程	(一)加強教師環境 教育知能 (二)提高環境教育 教學效益	4

承辦人：  教務主任：  校長： 

彰化縣海埔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 107 年 9 月 6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70106766 號函。
- 二、彰化縣政府 107 年 10 月 29 日府教學字第 1070375781 號函。

貳、目的

- 一、確保及持續改進學校課程發展、教學創新及學生學習之成效。
- 二、回饋課程綱要之研修、課程政策規劃及整體教學環境之改善。
- 三、協助評估課程實施及相關推動措施之成效。

參、評鑑對象 學校課程評鑑，以學校課程總體架構、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為對象。包括 課程之設計、實施及效果等層面；其評鑑內容如下：

- 一、課程設計：課程計畫與教材及學習資源。
- 二、課程實施：實施準備措施及實施情形。
- 三、課程效果：學生多元學習成效。

肆、評鑑原則

- 一、避免以歸罪作為評鑑目的
- 二、避免預設解決對策的評鑑
- 三、妥善處理內外部評鑑人員
- 四、慎選校本課程評鑑的時機
- 五、瞭解校本評鑑報告政治性
- 六、重視校本評鑑結果的運用

伍、評鑑人員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規劃及實施課程評鑑，結合下列專業人力辦理：

- 一、校內各（跨）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教師、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教師及專長教師。
- 二、必要時邀請或委由其他具教育或課程評鑑專業之學校、專業機構、法人、團體或人員規劃 及協助實施。

陸、評鑑方式：訪問相關人員、觀察學校教育活動、教學現場回饋觀察、問卷、評鑑表之填寫、書面資料檢核（教師教學檔案、學生學習檔案）、綜合座談會。（以各校實際實施情形，進行繕寫）

一、自我評鑑：由教務處研訂「自我檢核表」，平時教學時，教師即可根據檢核表內容依滿意度勾選檢核事項資料，以自我覺察省思、探討教學工作的表現；各教學階段或學期結束前，亦可檢視教學、班級經營及對學校教育之整體績效。

二、同儕評鑑：由於本校本位課程係採年段團隊之教學設計模式，.....，因此配合團隊結構實 1-12 施同儕評鑑，可供教師伙伴間相互觀摩、截長補短。

三、輔導評鑑：本評鑑方式依評鑑人員不同而區分為三種：

1. 行政部門評鑑：由教務處召集各處室針對教師在行政配合、班級經營及教學暨專長服務等三個向度之表現與績效，作不定期之觀察檢核，...
2. 教評委員評鑑：於學期結束前召開教評會，針對教師在行政配合、班級經營及教學暨專長服務等三個向度之表現與績效，並參酌教師...，進行檢核與評議。
3. 上級長官評鑑：由教育局長官（通常以督學為代表）透過.....，對教師進行檢核與評議。整體表現優良且有具體事蹟者，由督學簽請敘獎。

柒、評鑑時間及工具

一、評鑑時間 課程總體架構及各（跨）領域/科目課程以一學年為評鑑循環週期，各彈性學習課程則分別以各該課程之學習期程為評鑑週期，配合各課程之設計、實施準備、實施過程和效果評估等課程發展進程進行評鑑，實施時程原則規劃如下：

1. 課程總體架構
 - a.設計階段：每年 5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
 - b.實施準備階段：每年 6 月 1 日至該學年度 8 月 31 日。
 - c.實施階段：該學年開學日至學年結束。
 - d.實施效果：每學期末。
2. 各（跨）領域/科目課程
 - a.設計階段：每年 5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
 - b.實施準備階段：每年 7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
 - c.實施階段：每學年開學日至學年結束。
 - d.實施效果：配合平時及定期學生評量期程辦理。
3. 各彈性學習課程：配合各該課程之設計、實施準備、實施過程和效果評估之進程辦理。

二、評鑑工具 為有效評核各層面辦理情形，乃依據評鑑時程的規劃，評鑑對象及參考【國民中學與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附件-課程發展品質原則】內涵等要素，編製評鑑檢核表為評鑑工具，俾利各評鑑對象之評鑑分工人員應用。

捌、評鑑過程結果之運用

- 一、修正學校課程計畫。
- 二、檢討學校課程實施條件及設施，並加以改善。
- 三、增進教師及家長對課程品質之理解及重視。
- 四、回饋於教師教學調整及專業成長規劃。
- 五、安排補救教學或學習輔導。

六、激勵教師進行課程及教學創新。

七、對課程綱要、課程政策及配套措施提供建議。

玖、評鑑檢討與改進（以課程實施情形，提出回饋與修正之可行策略）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於每學期末之會議，安排各(跨)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彈性學習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課程總體架構評鑑小組輪流報告其評鑑實施情形，同時檢討其實施課程評鑑之效用性、可行性、妥適性及正確性，發現需改善者，則研議其改善之道。必要時，得委請校外專業單位或人員協助進行評估與檢討。

壹拾、本計畫經校務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彰化縣縣立海埔國小 110學年度 各年級教科書版本一覽表

領域 / 科目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部定課程	領域學習課程	語文	國語文	南一	翰林	康軒
			本土語文/ 新住民語文	真平	真平	真平
			英語文			翰林
		數學	翰林	南一	南一	
		生活	社會	康軒	康軒	翰林
			自然科學			南一
			藝術			康軒
			綜合活動			康軒
		健康與體育	南一	南一	南一	

領域 / 科目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部定課程	領域學習課程	語文	本國語文	翰林	翰林	康軒
			本土語文	真平	真平	南一
			英語	翰林	翰林	翰林
		數學	康軒	南一	南一	
		社會	翰林	翰林	翰林	
		自然與生活科技	南一	南一	南一	
		藝術與人文	翰林	翰林	翰林	
		綜合活動	南一	康軒	康軒	
		健康與體育	南一	南一	南一	